

# 龙矿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制度

一、加强全校师生的防火安全教育。按《消防法》的要求，做到人人都有维护消防安全、保护消防设施，预防火灾，报告火警的义务。要做到人人都知道，火警报警电话 119，人人熟知消防自防自救常识和安全逃生技能。

二、保障校内的各种灭火设施的良好。做到定期检查、维护、保证设备完好率达到 100%，并做好检查、维护记录。

三、教学楼、办公楼、电教室、学生宿舍等楼梯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保持畅通，安全疏散指示标志明显、应急照明完好。

四、易燃、易爆的危险实验用品、做到专门存放、由实验员两人同时加锁开、关负责保管，在室内必须有灭火器。在利用易燃、易爆化学药品做实验时，教师必须在做实验前向学生讲清楚注意事项，并指导学生正确使用，防止火灾事故发生。

五、图书馆、实验室、机房等场所严禁吸烟及使用明火，下班后工作人员要及时关好门窗，确保安全。

六、消防器材设施，要人人爱护。任何人不得随意移动和损坏，违者要严肃处理。

七、加强用电安全检查，电工必须经常对校内的用电线路、器材等进行检查，如发现安全隐患，要及时进行整改、维护、确保安全。

八、学生宿舍内严禁使用明火，禁止烧电炉、热得快，点燃蜡烛、蚊香，严禁吸烟，严禁私拉乱接电线。不准私自接用任何家用电器。

九、食堂必须使用合格的压力容器，液化气罐与灶头应有的安全距离，每年要检测，要定时检查，严防事故发生。

十、对因无视防火安全规定而造成不良后果者，要从重处罚，直至追究法律责任。

